

112 年金門縣政府醫事審議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2 年 6 月 7 日(星期三) 下午 2 時 3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金門縣衛生局 1 樓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蔡局長建鑫

四、出席委員：李委員金治 陳委員天平 黃委員逸萍
 陳委員天平 郭委員彥良 洪委員長享
 盧委員冠宇 許委員美鳳 翁委員瑞宏

記錄：陳家悌

五、與會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六、主席裁示事項及決議：

案一：審議新增「體外加強反搏治療」收費項目及收費標準。

(提案單位：愛私醫診所)

決議：本案核定收費上限：

(一)單次：4,000 元/ 每次 1 小時。

(二)療程：125,000 元/ 1 療程共 35 次。

案二：審議新增「語言治療」自費收費項目及標準。

(提案單位：惠語語言治療所)

決議：本案核定收費上限：

(一)個別：

1. 750 元/25 分鐘。

2. 1,500 元/50 分鐘。

(二)團體(2-3 人)：

1. 600 元/每人次/25 分鐘。

2. 1,200 元/每人次/50 分鐘。

(三)為減輕本縣接受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之家庭經濟負擔，
建請社會處調升「金門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

用補助」，以鼓勵有該需求之家庭積極接受早期療育，避免因經濟因素錯過黃金治療期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 無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10 分